

征收土地公告

崇征收〔2024〕6号

江苏省人民政府于2024年8月15日批准，同意征收崇川区集体土地11.4031公顷，批文为《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南通市崇川区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2024年度第1501批实施方案的批复》（苏政挂〔2024〕158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现公告如下：

一、建设用地名称

南通市崇川区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2024年度第1501批实施方案

二、征收土地位置及面积

单位：公顷

序号	地块名称	征收土地位置	征收土地面积
1	支二路(碧桂园西侧路)工程二	唐闸镇街道尖沟头社区	0.0753
2		唐闸镇街道尖沟头社区九组	0.1304
3		唐闸镇街道尖沟头社区十组	0.6168
4	港兴路(长泰路—通生路)工程二	唐闸镇街道尖沟头社区十组	0.2135
5		唐闸镇街道闸东社区十一组	0.4653
6		唐闸镇街道闸东社区十组	0.0582
7	港盛路(通生路-通宁大道)	唐闸镇街道	0.0382
8		唐闸镇街道尖沟头社区	0.1682
9		唐闸镇街道尖沟头社区一组	0.1449
10		唐闸镇街道尖沟头社区三组	0.4164
11		唐闸镇街道尖沟头社区二组	0.3124
12		唐闸镇街道尖沟头社区八组	0.0781
13		唐闸镇街道尖沟头社区十四组	0.0159
14	支十九路西段	钟秀街道中心村社区十三组	0.11
15		钟秀街道校北村社区四组	0.0949
16	跨永福河桥梁A工程	唐闸镇街道新园社区五组	0.0329
17	芦泾河与草场河贯通及疏浚工程	唐闸镇街道	0.0454
18		唐闸镇街道闸东社区四组	0.2563
19		永兴街道	0.223
20		永兴街道窑墩坝社区	0.0601
21	幸余路南、福禧路东、福隆路西	秦灶街道西安桥村	0.8105
22		秦灶街道西安桥村三组	4.7028
23		秦灶街道西安桥村二十五组	0.4307
24		秦灶街道西安桥村二十四组	0.0678
25		秦灶街道西安桥村十一组	0.401
26		秦灶街道西安桥村四组	1.4215
27	钟秀西路北、长泰路东	钟秀街道百花村社区七组	0.0126

序号	地块名称	征收土地位置	征收土地面积
合计			11.4031

三、请被征地范围内具有合法土地所有权或使用权的单位和个人，自本公告发布起 10 个工作日内，持原集体土地所有权或使用权证到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注销登记。逾期不办理注销登记的，不动产登记机关将依法直接办理注销登记。注销结果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